

证券代码：300296

证券简称：利亚德

公告编号：2024-097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以邮件方式等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考虑到本次会议的实际情况，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由公司董事长李军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利德转债”的议案》。

自2024年11月7日至2024年12月18日期间，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已满足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利德转债”当期转股价格（4.27元/股）的130%（即5.551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利德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利德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提前赎回利德转债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8日